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ricor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卓 珈 控 股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7)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委任
以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卓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2026年9月21日起：

- (i) 鄭毓和先生(「**鄭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各自之主席及成員，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乃由於鄭先生已服務董事會近10年，並希望退任董事會以促進董事會更新，從而使本公司能夠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A條項下經強化的企業管治框架；
- (ii) 王千華女士(曾用名王毓琦)(「**王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 (iii) 李偉君先生(「**李先生**」)(現同時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

(iv) 鄭輔國先生(現同時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鄭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或聯交所垂注。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鄭先生於其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

王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女士，47歲，於財務管理、企業管治及策略業務諮詢方面擁有25年經驗。王女士現為白鴿在線(廈門)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7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王女士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最高級別」主題專家、案例研究撰稿人及考試評委會委員。此外，彼擔任凱璇國際有限公司(持牌信託及公司服務商)董事，提供策略諮詢服務。

此前，彼於2019年1月至2021年12月擔任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21)財務及投資者關係總監兼聯席公司秘書；並於2013年2月至2019年2月任職於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22)及其附屬公司，擔任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負責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及首次公開發售項目。彼亦曾擔任三井住友銀行債務資本市場副總裁、香港上海滙豐銀行商業銀行副總裁，以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師。

王女士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銀行學會銀行專業會士(財資管理)。彼持有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會計)學士學位，以及香港城市大學應用心理學社會科學碩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女士(i)過去三年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擁有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項下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王女士已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準則。王女士已向本公司確認：(a)彼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之全部獨立性準則；(b)彼於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c)於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王女士已於2026年9月18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取得法律意見，並確認彼已了解其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責任。

王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本公告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惟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王女士有權收取每年204,000港元之酬金。其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其職責、能力及表現、本公司營運狀況、行業酬金基準以及當時市場情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有關委任王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對王女士加入董事會致以最熱烈的歡迎。

承董事會命
卓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黎珈而

香港，2026年9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黎珈而女士、何子亮先生、林秉恩醫生及鄧崇堅先生；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輔國先生、李偉君先生及王千華女士。